

【杭州千古情音乐节】会务接待协议

23-04(宋)

甲 方：【杭州宋城演艺谷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之江路 148 号】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邮 箱：【 】

乙 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瑞辰国际中心 15 层 1510 室】

联系人：【王风雨】

联系电话：【15210370021】

邮 箱：【wangfengyu@cct.cn】

甲方和乙方各方单独称为“一方”，合称为“各方”或“双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会务接待相关服务事宜，双方于【2023】年【7】月【1】日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 服务活动

1. 活动名称：【杭州千古情音乐节】（以下简称“活动”）
2. 活动安排：【12 组艺人团队出行至杭州参与音乐节表演活动】
3. 活动地点：【杭州】
4. 活动时间：【2023 年 7 月 21 日-24 日】
5. 活动人数：【约 160 人】（以实际人数为准）

二、 服务内容

乙方作为本次活动的会务接待服务方，为甲方提供活动的协调组织和实施等相关服务，并负责保障活动期间的正常运营。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机票：指定城市至杭州往返，艺人团队商务舱、头等舱、经济舱机票及税金、出票费等；
2. 住宿：人员出行中所涉及到住宿费用；
3. 餐饮：人员出行中所涉及到用餐费用；
4. 车费：行程中所需要的用车费用；
5. 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6. 劳务：全程服务工作人员、当地专职工作人员的服务费；
7. 机场 VIP 通道：指定艺人团队涉及机场 VIP 通道费用；
8. 服务费：全程活动服务费，按 10%进行收取；
9. 税费：全程活动税费费，按 6%进行收取；

10. 其他, 详见本协议附件《报价单》。

三、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本次活动的总体监控, 有权监督乙方提供的服务并对乙方的工作提出建议或意见, 有权利对整个活动实施过程进行监控、指导、修正及调整, 有权派驻专人全程参与本次活动执行全部事宜, 及时了解制作进展并予以相关统筹配合。
2. 甲方需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3. 活动期间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协调工作, 包括及时向乙方提供本协议所需要的所有材料, 及时对乙方的活动方案提出建议并进行确认等, 以保证乙方工作顺利进行。
4. 甲方指定联系人应及时对乙方的工作进度和成果进行确认及代表甲方明确具体要求或提出意见、建议等, 全力配合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高效完成活动相关事宜。

四、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保证拥有履行本协议的合法资质及能力。根据甲方确定的活动内容和活动流程安排各项工作。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以书面形式报告其履行本协议各项工作的进展状态并应按照甲方意见及时对相关方案进行修改完善。
2. 乙方应保证甲方活动的顺利进行。活动组织期间如遇突发事件影响活动正常进行的, 乙方应当立即向甲方报告并及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避免损失扩大。
3. 在活动实施过程中, 乙方应保证自身提供和制作的包括宣传文字、音乐、图片等在内的全部内容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也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
4. 乙方应保证在活动实施过程中根据甲方授权合理正当使用甲方标识, 不得将甲方标识用于履行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用途, 此条款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五、费用及付费方式

本活动预计总费用为含税人民币【1,167,553.11】元, 大写: 壹佰壹拾陆万柒仟伍佰伍拾叁元壹角壹分元 (税率为: 【6%】, 不含税金额: 1,101,465.20 元, 税额为: 66,087.91 元), 详情见附件《报价单》。此费用为预估参考, 待项目结束后, 以实际提供的最终结算单为最终结算费用。

1. 活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变更, 双方按照如下变更流程执行, 作为双方需求确认及费用结算依据。

【需求变更及费用结算】

乙方应在上述报价的基础上为甲方计划和安排行程。如届时甲方实际参加本次活动的人数有所增减或乙方根据本协议提供的服务范围和内容有变更, 则总活动费

用的数额经甲方确认后应做相应的调整,此费用总金额根据会务服务范围 and 内容的变更而变更。在允许变更的时限范围内,以最终实际发生后的费用结算。

2. 付款安排:

【预付款】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预计总费用的 40%作为预付款,即含税【467,021】元(大写:肆拾陆万柒仟零贰拾壹元整万元,税率为:【6%】,不含税 440,585.85 元)作为预付款给乙方,以确定基本活动相关会务接待安排,便于乙方预留资源,包括但不限于酒店资源预定、车辆资源预定、部分嘉宾机票预定、相关活动物料采买等。

【中款】

甲方应在活动开始 3 天前即 7 月 17 日前,向乙方支付预计总费用的 30%作为中期款,即含税【350,266】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零贰佰陆拾陆元整,税率为:【6%】,不含税 330,439.62 元)。

【尾款】

余款待项目全部结束且经甲方验收全部合格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在活动结束后收到甲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后,在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相应正式发票。

3. 发票类型: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为 6%;

开票内容:会展服务*会议费;

4. 付款仅以银行汇款方式支付,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国家文创实验区支行

开户名称: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乙方账号:20000046062200038306912

六、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协议双方缔结协议时所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的客观情况,包括(1)自然灾害如洪水、冰雹、海啸、台风、旱灾、火灾、地震;(2)政府行为如政府当局颁布的政策、法律法规;(3)社会异常现象如骚乱、战争、罢工但不包括双方内部劳资纠纷;(4)新冠疫情。

2.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3. 因不可抗力解除本合同的,基于合理信赖利益和诚实信用原则,甲方应向乙方结算相关已发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机票款、酒店费用、车辆预定金、物料采

购费、服务费、税费等，经双方书面确认后，乙方将扣除后的剩余款项退还甲方。

七、知识产权及保密责任

1. 甲方在合作过程中提供给乙方的数据、素材、图片、视频、图纸、商业标志及 LOGO 等资料和信息，其版权及相关知识产权均应为甲方独立所有，甲方的上述权利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发生转移。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服务素材、成果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应在上述知识产权产生之时将其移转给甲方，如甲方要求，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相关的手续。
2. 在服务期限内，甲方向乙方提供为完成约定服务相关的数据、素材、图片、视频、图纸、商业标志及 LOGO 等资料和信息，乙方应视为保密信息并妥善保管，除履行双方协议外，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公开上述保密信息，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上述保密信息用于本协议以外的目的。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及所有策略、技术、设计、方案等相关事宜以及从甲方处得到的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双方的经营状况、财务信息、技术秘密、商业秘密等，以任何方式透漏给第三方。
4. 乙方不得以利诱、胁迫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甲方的商业秘密。双方合作应当以诚信为本，避免任何可能涉及或导致违反法律或有损对方名誉和形象的行为。

八、反商业贿赂条款

1. 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给予、提供本合同约定外的不当利益，不得进行任何商业贿赂行为。商业贿赂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1) 通过给予现金、礼品、购物卡以及其他有价值的物品向甲方工作人员输送利益；
 - 2) 向甲方工作人员给予回扣、佣金、中介费、介绍费、辛苦费、股票、债券等利益；
 - 3) 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宴请、旅游等免费服务；
 - 4) 向甲方工作人员报销招待费、服务费、差旅费等与本合同合作无关的费用；
 - 5) 其他商业贿赂行为。
2. 对于乙方，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发生本条 1 款所示行为的，甲方将根据乙方是否主动提供有效信息而有完全的判断权和自主权：
 - 1) 如果乙方主动向甲方提供有效信息，甲方可以选择与乙方继续合作；
 - 2) 如果乙方拒绝向甲方提供有效信息，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甲方损失。

九、违约责任

1. 如因乙方的服务质量问题致使甲方产生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协议活动预计总费用的千分之三（3%）作为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2. 如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款项，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未支付款项的千分之三（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十、协议变更和终止

1. 在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可协商一致变更或补充协议条款。但双方应当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生效后，若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按照乙方已实际产生费用的 100% 进行费用支付。如甲方已支付费用大于前述实际发生的费用的，乙方应当在十五（15）个工作日内退还差额，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处理发票冲红等事宜。

十一、争议解决

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十二、其他

1. 本协议经双方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此协议一式两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甲乙双方均为独立民事主体。本协议的签订在乙方和甲方之间并不产生任何雇用、代理、合资、或业务伙伴关系。一方绝非另一方的法律代表，无论任何目的，一方均不能以书面或其它明示或隐含方式，以另一方的名义享受权利、承担义务、从事任何与本协议无关的事宜，或对双方关系进行不实宣传。
3. 本协议任何部分的失效或不具有执行力并不影响本协议其他部分的继续履行，除非该失效或不能执行导致合同整体无法继续履行或不再具有执行力。
4. 附件：《报价单》，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CMS
美商必能

7.22-7.23音乐节艺人&团队接待报价单										
项目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数量	单位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备注	
1-机票	往返城市	航班	人数	单位	次数	单位	单价			
	台北-杭州	预估报价,以实际出票为准	1	人	2	次	¥4,000.00	¥8,000.00		
	杭州-台北	预估报价,以实际出票为准	10	人	2	次	¥2,400.00	¥48,000.00		
	北京-杭州	预估报价,以实际出票为准	14	人	2	次	¥2,600.00	¥78,400.00		
	杭州-北京	预估报价,以实际出票为准	100	人	2	次	¥1,300.00	¥260,000.00		
北京-杭州	高铁	高铁	2	人	2	次	¥2,313.00	¥9,252.00		
		高铁	18	人	2	次	¥623	¥22,428.00		
机票费用合计								¥426,080.00		
2-酒店 杭州又美酒店	酒店名称	住宿日期	住宿房型	数量	间夜	天数	晚	单价	以酒店实际费用为准	
	潘-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1标间	1	间	2	晚	¥1,600	¥3,600.00	
		7月21-23日	7年房	7	间	2	晚	¥800	¥11,200.00	
		7月21-23日	6床房	6	间	2	晚	¥900	¥9,600.00	
	王-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1套房	1	间	2	晚	¥1,800	¥3,600.00	
		7月21-23日	6床房	6	间	2	晚	¥900	¥9,600.00	
		7月21-23日	6床房	6	间	2	晚	¥900	¥9,600.00	
	早-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1套房	1	间	2	晚	¥1,800	¥3,600.00	
		7月21-23日	7床房	7	间	2	晚	¥800	¥11,200.00	
	绿-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3单房	3	间	2	晚	¥1,600	¥4,800.00	
		7月21-23日	5床房	5	间	2	晚	¥800	¥8,000.00	
	乌-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4床房	4	间	2	晚	¥1,800	¥14,400.00	
		7月21-23日	6床房	6	间	2	晚	¥900	¥9,600.00	
	达-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5单房	5	间	2	晚	¥800	¥8,000.00	
		7月21-23日	4单房	4	间	2	晚	¥1,000	¥8,400.00	
	周-艺人团队	7月22-24日	1套房	1	间	2	晚	¥1,600	¥3,600.00	
		7月22-24日	21床房	21	间	2	晚	¥800	¥33,600.00	
	乃-艺人团队	7月22-24日	1套房	1	间	2	晚	¥1,600	¥3,600.00	
		7月22-24日	2单房	2	间	2	晚	¥800	¥3,200.00	
		7月22-24日	3床房	3	间	2	晚	¥1,600	¥4,800.00	
	希-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1套房	1	间	1	晚	¥1,600	¥1,600.00	
		7月23-24日	2单房	2	间	1	晚	¥800	¥1,600.00	
		7月23-24日	4床房	4	间	1	晚	¥800	¥3,200.00	
	张-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1套房	1	间	1	晚	¥1,600	¥1,600.00	
		7月23-24日	3单房	3	间	1	晚	¥800	¥2,400.00	
	7月23-24日	5单房	5	间	1	晚	¥1,600	¥14,000.00		
田-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4单房	4	间	1	晚	¥800	¥3,200.00		
	7月23-24日	9单房	9	间	1	晚	¥800	¥7,200.00		
姜-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3单房	3	间	1	晚	¥1,600	¥2,400.00		
	7月23-24日	6床房	6	间	1	晚	¥1,600	¥4,800.00		
酒店住宿合计								¥186,400.00		
3-用餐费用	餐厅名称	用餐日期	用餐类别	数量	人	天数	餐	单价		
	潘-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1餐用	1	人	3	天	2000	6000.00	
		7月21-23日	18餐用	18	人	3	天	500	27000.00	
	王-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2餐用	2	人	3	天	1200	7200.00	
		7月21-23日	15餐用	15	人	3	天	600	27000.00	
	早-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2餐用	2	人	3	天	6600	19800.00	
		7月21-23日	7餐用	7	人	3	天	0	0.00	
	绿-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1餐用	1	人	3	天	0	0.00	艺人自理
		7月21-23日	12餐用	12	人	3	天	0	0.00	艺人自理
	乌-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4餐用	4	人	3	天	500	6000.00	
		7月21-23日	6餐用	6	人	3	天	300	5400.00	
	达-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5餐用	5	人	3	天	500	7500.00	
		7月21-23日	4餐用	4	人	3	天	300	3600.00	
	周-艺人团队	7月22-24日	1餐用	1	人	2	天	1000	2000.00	
		7月22-24日	27餐用	27	人	2	天	300	16200.00	
	乃-艺人团队	7月22-24日	1餐用	1	人	2	天	800	1600.00	
		7月22-24日	9餐用	9	人	2	天	500	9000.00	
	希-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1餐用	1	人	2	天	600	1200.00	
		7月23-24日	9餐用	9	人	2	天	300	5400.00	
	张-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2餐用	2	人	2	天	0	0.00	艺人自理
		7月23-24日	2餐用	2	人	2	天	0	0.00	艺人自理
	田-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4餐用	4	人	2	天	600	6400.00	
		7月23-24日	9餐用	9	人	2	天	500	9000.00	
	姜-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6餐用	6	人	2	天	4400	8800.00	
		7月23-24日	6餐用	6	人	2	天			
餐饮费用合计								¥169,100.00		
4-用车费用	车辆用途	用车时间	车型	数量	单位	数量	单位	单价	按实际数量,以实际使用为准	
	潘-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奔驰GL8	5	辆	3	天	¥1,100	¥16,5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王-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奔驰GL8	3	辆	3	天	¥1,100	¥9,9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早-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奔驰GL8	2	辆	3	天	¥1,100	¥6,6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绿-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奔驰GL8	4	辆	3	天	¥1,100	¥13,2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乌-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奔驰GL8	3	辆	3	天	¥1,100	¥9,9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达-艺人团队	7月21-23日	奔驰GL8	3	辆	3	天	¥1,100	¥9,9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周-艺人团队	7月22-24日	奔驰GL8	2	辆	3	天	¥1,100	¥6,6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7月22-24日	奔驰特	2	辆	3	天	¥1,400	¥8,4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乃-艺人团队	7月22-24日	奔驰GL8	3	辆	3	天	¥1,100	¥9,9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希-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奔驰GL8	2	辆	2	天	¥1,100	¥4,4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7月23-24日	奔驰特	1	辆	2	天	¥1,400	¥2,8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张-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奔驰GL8	3	辆	2	天	¥1,100	¥6,6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7月23-24日	奔驰特	1	辆	2	天	¥1,400	¥2,8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田-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奔驰GL8	1	辆	2	天	¥1,100	¥2,2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姜-艺人团队	7月23-24日	奔驰特	1	辆	2	天	¥1,100	¥2,200	全天8小时, 100公里	
用车费用合计								¥111,500.00		
5-其他费用	费用类别	工作内容	工作时长	数量	项	数量	次	单价		
	杭州特约VIP通道	预估		1	项	2	次	¥12,000	¥24,000	
	艺人团队保险	艺人	总计500万, 医疗50万	15	人	1	次	¥1,550	¥23,250	3天
	艺人休息间布置	团队	总计100万, 医疗10万	145	人	1	次	¥270	¥39,150	3天
其他费用合计								¥92,160.00		
6-人员	人员类别	工作内容 (本次活动所负责的内容)		数量	人	数量	天	¥500	¥5,000	
	工作人员劳务费	北京-杭州	7月20-24日	4	人	3	天	¥450	¥5,400	
	工作人员交通费	杭州当地	7月21-24日	2	人	2	次	¥623	¥2,492	
	工作人员住宿费	北京-杭州往返	二等座	1	间	4	晚	¥400	¥1,600	
	工作人员小交通、餐饮		7月20-24日	2	人	4	天	¥150	¥1,200	
	人员费用合计								¥15,692.00	
费用合计								¥1,001,332.00		
10%服务费比例								¥100,133.20		
6%增值税税率 (按前两项费用计算)								¥66,087.91		
总计								¥1,167,553.11		